

宝鸡陈仓：主题宣传进社区 识毒拒毒筑防线

本报记者 史红海

8月27日，宝鸡市陈仓区委禁毒工作办公室联合陕西省虢镇戒毒所、千渭街道北方动力社区走进社区党群服务站，开展以“禁毒宣传进社区，普法教育零距离”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活动通过禁毒课堂讲座、仿真毒品模型展示、悬挂宣传横幅、摆放科普展板等形式，将禁毒知识送到群众身边，让“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的理念深入人心，为社区筑起一道坚实的禁毒防线。

禁毒讲座上，民警结合近年来发生在群众身边的涉毒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居民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细致讲解毒品对个人健康、家庭幸福及社会稳定的严重危害；同时，重点阐述了开展禁种铲毒工作的重要意义，引导居民自觉抵制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行为，主动参与到禁毒斗争中来，树立学法、懂法、守法的意识。现场居

民认真聆听，不时提问。民警耐心解答，确保禁毒知识入脑入心。

讲座结束后，社区居民来到仿真毒品模型展示区。面对外形酷似零食、饮料的新型毒品模型，大家充满了好奇。民警拿起模型逐一讲解，详细介绍了麻精毒品滥用的潜在风险、新型毒品的伪装形态与辨识方法，尤其提醒家长们要提高警惕，看好家中未成年人，避免因好奇或误食而沾染毒品。民警鼓励大家在日常生活中多关注禁毒资讯，若发现涉毒线索要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共同守护社区的平安与纯净。

与此同时，整齐排列的禁毒宣传展板也吸引了不少居民驻足。展板上图文并茂地展示了毒品的种类、传统毒品与新型毒品的区别、吸毒成瘾后的严重后果等内容。民警结合展板内容，向围观群众耐心解读毒品危害的具体表现，从生理、心理、社会三个层面剖析毒品对个人、家庭的毁灭性影响，进一步加深对各类毒品及其危害的直观认知。

活动中，社区工作人员向居民发放了印有禁毒标语的扇子、钥匙扣等实用小礼品，这些承载着禁毒理念的物件不仅为居民带来了清凉与便捷，更成为传播禁毒知识的“移动载体”。

社区工作人员还与居民开展了禁毒知识问答互动，通过轻松交流巩固大家所学内容，让禁毒知识在潜移默化中融入日常生活。

“此次禁毒宣传进社区活动，进一步拉近了禁毒工作与居民生活的距离，使群众对毒品危害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掌握了实用的防毒技巧，增强了群众参与禁毒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感，营造了‘人人识毒、全民防毒、共同拒毒’的浓厚氛围，为建设平安社区、法治社区奠定了坚实基础。”陈仓区千渭街道北方动力社区党支部书记雷彩云说。

渭滨交警219省道宣教站建成投用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李万良)9月9日，宝鸡渭滨交警大队在219省道桑园中队办公区设立的渭滨宣教站正式建成投用。

宣教站主要针对途经219省道沿线的驾驶员、乘客以及周边群众，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教活动。站内配备的电视设备循环播放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并设有交通安全宣传展板，全方位、多角度普及交通安全知识。

当日，渭滨交警大队桑园中队民警通过面对面集中宣讲、发放宣传资料和播放宣传视频等方式，向群众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强调“安全带就是生命带、头盔就是护头器”，教育大家在骑行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时正确佩戴安全头盔，驾乘机动车时自觉系好安全带，并结合近期交通事故案例，阐述超速、酒驾、疲劳驾驶、闯红灯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倡导驾驶员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做到安全驾驶、文明出行。

米脂公安为被害人挽损13万元

本报讯(记者 张震 通讯员 王彬)9月4日，榆林市米脂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接到被害人朱某报警，称自己被电信诈骗13万元，被骗资金是自己分别送往山西、榆阳等指定地点。

为帮助朱某尽快挽回损失，防止犯罪嫌疑人“取现”逃跑，米脂县公安局第一时间提请市公安局给予支持。在市局的统一指挥下，榆阳合成作战大队、巡特警大队、刑警大队等通力协作，一举在榆阳抓获4名“取现”犯罪嫌疑人，现场缴获现金13万元，扣押作案车辆2台。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米脂县公安局刑事拘留。经查，该团伙先后在榆林、山西、河北等地取现90余万元，目前该案件正在深挖中。

岚皋交警院坝会上话安全

本报讯(记者 陈洪钧 通讯员 翁玲)8月28日，安康市岚皋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组织民警深入辖区镇村，以“院坝会”的形式，开展平安建设暨“千村宣教”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将安全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

活动前，民警结合农村地区交通出行特点与平安建设工作重点，提前与村委会沟通，选定村民集中、便于参与的院坝场地，并通过村广播、微信群等渠道提前通知，确保群众知晓率与参与度。活动现场，民警将交通安全知识融入近期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用身边事警示身边人；针对农村群众出行中农用三轮车违法载人、骑乘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超员、随意横穿马路等违法行为，讲解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并普及安全防范技巧。在互动环节，民警针对村民提出的驾驶证办理、车辆年检、交通事故处理等疑问逐一耐心解答。为进一步调动群众参与积极性，民警设置了有奖问答环节，村民们纷纷举手抢答，现场气氛热烈。

华阴司法局法律服务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杨惠)为切实提升群众对法律援助的知晓率，9月9日，华阴市司法局组织法律援助中心和公证处在电机厂社区联合开展“乐享银龄，与爱同行”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律宣讲活动。

活动现场，司法局工作人员通过发放法治宣传手册、开设法律课堂、设置咨询台等形式，向群众讲解了老年人常遇到的诈骗形式，特别针对保健品虚假宣传、高息投资陷阱，提醒他们一定要提高防范意识和能力，守护好“钱袋子”，并针对群众关心的“哪些情况可以申请法律援助”“去哪里申请法律援助”“申请法律援助后能获得哪些帮助”等问题进行重点讲解。在咨询台前，工作人员对现场群众的法律问题逐一耐心解答，并告知群众如何维护自身权益，同时鼓励群众在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通过法律渠道维护自身权益，真正做到知法明责、懂法用法、守法敬法。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彩页2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余人次。

用英模精神涵养忠诚警魂

(上接1版)省公安厅党委要求，全省广大公安民警、辅警和学警要认真学习史礼海烈士对党忠诚、以行践诺的政治品格，进一步筑牢政治忠诚，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用好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切实筑牢高举旗帜、听党指挥、忠诚使命的思想根基，永远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要认真学习史礼海烈士服务人民、心系群众的公仆情怀，进一步践行为民宗旨，切实把惠民生的事办实、暖民心的事办细、顺民意的事办好，努力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要认真学习史礼海烈士执法公正、勤勉尽责的工作作风，进一步树牢法治思维，始终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要认真学习史礼海烈士纪律严明、作风过硬的职业操守，进一步从严管党治警，从更高站位上深刻认识纪律作风建设的重要性，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进一步树立陕西公安队伍良好作风形象。要深入学习宣传史礼海烈士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沿着英雄的足迹踔厉奋发、砥砺前行，切实履行好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的神圣职责使命，努力为实现“西部示范、全国一流”目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报告会前，与会领导会见了报告团成员，并代表省厅党委向史礼海烈士的妻子周丹表示了慰问。报告会结束后，与会领导与正在陕西警察学院就读的我省公安系统5位英模的子女进行了面对面交流，勉励他们要努力学习，刻苦训练，不断提升自己的能力和素养，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烈士精神，积极投身公安工作，为忠实履行职责使命，奋力推动陕西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9月5日，咸阳市淳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县教育、卫健等部门，在全县范围内集中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全力筑牢校园食品安全防护网。

本报记者 郭朝霞
通讯员 乔义平摄

检察履职守护绿水青山

(上接1版)

融入“一盘棋”共护大河安澜

719公里的黄河陕西段，承载着母亲河的文明记忆，也寄托着“两山”理念中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推进的实践期许。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重大国家战略，保护黄河，既要守好生态屏障，也要让生态红利惠及百姓。

2024年9月12日，检察机关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生态环境领域的专家及人民监督员等在某煤矿企业现场召开听证会，对行政机关的履职情况进行评议。咸阳市旬邑县境内一煤矿长期向西川河非法排放矿井疏干水，危及下游铜川市水源保护地和朱鹮栖息地环境。针对这一线索，省检察院指导跨区划院与区划院协同发力，对发现的非法排污、非法取水、漏缴环保税等问题综合治理，督促煤矿建成污水排放工程，补缴税款252万元，水源质量明显提升，200余只朱鹮栖息地环境改善，30余万居民从中受益。水质提升带动沿岸种植业、旅游业发展，形成“保护-发展-再保护”

良性循环。

“两山”理念深植于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的实践中。在陕北盗掘古墓葬系列案中，检察机关对28名嫌疑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追缴修复费用17.4万元，推动寨沟遗址抢救性发掘、田野文物系统保护。此外，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还与多部门联合开展铜川赵氏河国家湿地公园系列案检察建议整改落实情况的现场勘察工作，以“一盘棋”思维推进黄河流域治理，践行“生态治理是系统工程”理念。如今，在黄河岸边，生态农业、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蓬勃兴起，实现了“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有效转化。

协同共治构建监督新格局

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3年探索形成的陕西样本，核心就在于构建多元共治的生态保护格局，让司法力量与社会力量同频共振。

近年来，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健全完善一体化履职、组团式办案、生态环境巡回检察、公开听证等制度，探索“1+N”多元

共治机制，将司法监督与行政监管、社会治理拧成“一股绳”。2023年2月24日，陕西铁检分院“数字赋能生态环境检察专门化”项目入选省检察院首届十大改革创新项目。依托生态环境检察指挥中心，检察机关实现了对案件线索、案件办理、办案资源和案件质效的统一管理；同时，与自然资源部第一地理信息制图院共建数字检察与空间信息融合创新中心，用卫星遥感、大数据技术追踪生态变化；搭建“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让公众能够随时提供破坏生态环境案件线索。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王文宾介绍：“从全省首例碳汇案件的办理到首个生态司法碳汇教育实践基地揭牌，从整治碳排放监测造假到打击外来物种入侵，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的司法保护触角已延伸至生态治理新领域。”

新征程上，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将继续以“两山”理念为指引，让检察履职始终与生态保护同频、与发展需求共振，守护好秦岭的每棵树、黄河的每滴水，以及文化遗产和碳汇资源，为子孙后代守护好金山银山，在三秦大地上续写生态保护新篇章。

西安“碑小司”：AI普法圈粉青少年

本报记者 黄新航 通讯员 雷孟轲

近日，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正式推出全新AI普法形象“碑小司”。这一呆萌可爱的数字形象一经亮相，就凭借独特的设计理念和鲜明的法治寓意在网络平台迅速走红，吸引了广大网友尤其是青少年的喜爱。

“碑小司”的灵感来源于古代象征公正与法律的神兽獬豸。司法局在保留獬豸“公正守法”精神内涵的基础上，将其转化为亲和力十足的卡通形象：整体以白蓝为主色调，身着司法行政制服，既承载庄重寓意，又以轻松可爱的方式拉近与公众的距离，让传统法治文化以数字形式更贴近大众生活。

普法形象上线的同时，碑林区司法局推出了“宪法与我同行”线上课程，由“碑小司”带领网友走进宪法课堂学习法律知识，形式新颖、互动性强。该局副局长姜一曲介绍，随着新学期的开始，还推出“碑小司法治课堂”，让辖区学生上好“法治第一课”，未来还会针对不同群体定制云端课程，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轻松氛围中潜

移默化地融入日常。

“碑小司”的亮相不仅是形象代言人的创新，更是普法宣传方式的一次突破。近年来，碑林区司法局依托“碑小司来咧”工作室，集结懂法律、懂技术、懂传播的复合型团队，打造了覆盖全区的“法治碑林”新媒体矩阵，横向联动部门，纵向深入社区，涵盖微信、微博等多个平台；依托这一矩阵，先后推出“法治碑林一周集锦”“以案说法”“人民调解365模式”等系列栏目，并拍摄《重生之我在霸总剧里当法律顾问》《直击调解现场》等普法短剧，累计浏览量已突破千万次。

通过“形象破壁、内容破圈、场景破维”，“碑小司”实现了普法从“被动接受”到“主动参与”的转变，成为法治文化传播的新亮点。“接下来，我们将继续深入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持续在理念、内容和载体上创新探索，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唱响法治‘好声音’，不断提升普法实效，为建设‘六个碑林’营造更加浓厚的法治氛围。”姜一曲说。

